

招考方向：录音艺术

报考要求：有良好的音乐听觉、节奏感、音乐记忆力及音乐音响评鉴能力；熟练掌握乐理基本知识，能够视唱(奏)一定难度的五线谱；具有音乐声学与数字音频技术常识；能演奏钢琴或其他乐器。

考试内容：

🎵 初试

一、乐理(考试时间 90 分钟)

考试要求详见后续公布的“乐理(专业基础科目)考纲”。

二、音响听辨与听力测试(考试时间 30 分钟)

听辨中外乐器、声像、声场、音响分辨等。测试音高、音强的辨别能力。

三、录音艺术基础(考试时间 60 分钟)

音乐声学、数字音频常识。

🎵 复试

一、视唱练耳(其中“听写”考试时间 45 分钟)

考试要求详见后续公布的“视唱练耳(专业基础科目)考纲”。

二、音乐录音方案设计(考试时间 90 分钟)

根据命题，结合指定的录音器材，设计简单录音方案并做出文字说明。

三、综合能力测试

(一) 乐器演奏：演奏一首钢琴或其他乐器音乐作品，须背谱演奏，时长不超过 7 分钟。

(二) 综合常识问答：有关作曲家和名曲，常见音乐表演形式、中西乐器和民族音乐常识，电脑与科技、电学与声学入门常识等。

参考书目

- | | |
|--|-----------|
| 《音乐基本素养考级教程》上、下册，重点：第四-第八部分 | 新华出版社 |
| 《音乐声学与心理声学》第四版 David M.Howard,Jamie A.S.Angus 著，
陈小平译 | 人民邮电出版社 |
| 《音频技术基础教程》
房大磊著 |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|